

# 新北市藥師公會新冠肺炎應變小組給會員的關心及建議 - 1100531 發佈

1	<b>進入藥局人流是否管制？怎麼管制？（不進入藥局的營業建議方法）</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藥局動線安排建議：<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貼出公告告知民眾，進藥局前佩戴醫用/外科口罩。<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先配戴醫用/外科口罩再進入藥局</li><li>(2) 藥局可備 75%酒精供民眾手部消毒。</li><li>(3) 將收銀與電腦櫃檯挪至藥局門口邊或門口外，同時可以讓買口罩者不進到藥局，也可以確認進到藥局者戴口罩</li><li>(4) 給民眾的公告內容（採書面或錄音皆可）<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排隊時請戴醫用/外科口罩，並維持適當距離及避免交談</li><li>2、預備零錢，避免找零。</li><li>3、請民眾以手攤開零錢，以便藥師確認數量後，自己投入零錢桶。若沒有讓民眾自行投零錢，建議可使用零錢盤或藥蓋作為中間傳遞媒介。</li></ol></li></ol></li><li>2. 可將買口罩與其他用藥需求者分流為佳：<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空間許可，把交付處方的諮詢台隔成兩邊，一邊標示「領處方藥與用藥諮詢」，另一邊標示「口罩代售」。</li><li>(2) 訂出口罩販售時間，僅於固定時間進行口罩代售服務。</li><li>(3) 人力充足下，可將收銀與電腦櫃檯挪至藥局門口邊或門口外，同時可以讓買口罩者不進到藥局，也可以確認進到藥局領慢箋藥品或用藥諮詢者戴口罩。</li></ol></li><li>● 藥局門禁設計：關閉本來電動門的自動感應或民眾端的開關，改以門鈴，由內部人員檢視民眾有無戴口罩再決定是否放行</li></ol></li></ul>
2	<b>實聯制如何執行？（Google 表單或實體表單）表單格式設計，表單要留存多久？</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建議 Google 表單與紙本同步進行。保留 28 天，之後因個資法問題需要銷毀。</li><li>2. 藥局可以以 POS 系統增設【實聯制諮詢品項】，每個進來的客人都先留姓氏、電話，若無消費則輸入此品項，並於備註登載同行人數，即符合要件。</li><li>3. 領取處方簽者須於處方上簽名並留下聯絡電話。</li></ol>
3	<b>藥師如何諮詢？（上呼吸道及發燒等症狀、於諮詢中須問那些關鍵問題）</b>
	<p>建議如下：</p> <p>請藥局先準備 TOCC 風險評估表，並針對上述表單的旅遊史 T、職業 O (以上兩項可透過健保卡看 VPN)、接觸史 C、是否群聚 C 來詢問。例如：工作內容、最近是否參加宗教活動或其他聚會，最近是否去過萬華，目前症狀是否有喘、腹瀉、發燒...等症狀。</p>
4	<b>針對有發燒疑慮的客人如何轉介？</b>
	<p>建議如下：</p> <p>若有發燒疑慮，您也沒有把握，請建議就診</p> <p>直接請患者掃 QR CODE，找院所，減少與患者接觸時間</p> <p>COVID-19（武漢肺炎）全國指定社區採檢院所：</p> <p><a href="https://antiflu.cdc.gov.tw/ExaminationCounter">https://antiflu.cdc.gov.tw/ExaminationCounter</a></p>



## TOCC 評估表

# COVID-19 風險評估表

※姓名：\_\_\_\_\_

※日期：\_\_年\_\_月\_\_日

類別	Travel history 旅遊史	Occupation 職業別	Contact history 接觸史	Cluster 是否群聚
問題	最近14日內旅遊史?	您的職業別為何?	您近期接觸及出入場所?	您近一個月內群聚史?
評估項目	<input type="checkbox"/> 自身曾至國外旅遊 (前往的國家: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醫院工作者 (如醫事/非醫事人員, 含外包人力、實習學生及衛生保健志工等)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運輸業(如計程車、客運司機等) <input type="checkbox"/> 旅遊業(如導遊) <input type="checkbox"/> 旅館業 (如房務、客務接待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航空服務業 (如航空機組人員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曾至醫院、診所就醫 <input type="checkbox"/> 曾接觸至國外旅遊且有發燒/呼吸道症狀之親友/家屬 <input type="checkbox"/> 曾出入機場、觀光景點及其他頻繁接觸外國人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曾參與公眾集會 <input type="checkbox"/> 宗教/政治/學術/藝文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開學/畢業典禮、婚喪喜慶、運動賽事等聚眾活動 <input type="checkbox"/> 野生動物與禽鳥接觸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同住家人正在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隔離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檢疫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健康管理(到期日: 月 / 日)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也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朋友也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事也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無

### 5 藥局端工作人員自我防護的 SOP 為何?

1. 於藥局產品銷售區域的藥局人員(如:門市銷售人員),建議配戴醫用/外科口罩。
2. 藥師進行用藥諮詢、衛教、結帳等行為,建議配戴醫用/外科口罩。
3. 藥師協助執行一般性接觸病人之照護行為,如協助民眾進行體溫、血壓量測等,建議配戴醫用/外科口罩及手套。
4. 執行業務所需相關防護裝備,可參考疾管署公布之「醫療照護工作人員個人防護裝備建議」。
5. 在脫除個人防護裝備時,須依照疾病管制署提供之正確流程執行,在脫除後,請務必立即執行手部衛生。

### 6 藥局場所(包含錢)建議消毒清潔之 SOP 為何?

1. 環境消毒前必須先清潔;由低污染區開始清潔,再清潔重污染區;先完成藥局內藥師執行業務區域如調劑區、藥庫區域,再針對民眾會碰觸到的區域進行清潔。清潔用具可考慮拋棄式用品,若重複性使用,使用完畢後應清消及吊掛晾乾;清潔用具如抹布、拖把要經常清潔更換。
2. 消毒劑應依照廠商建議使用,包括稀釋方法、接觸時間與處理方式;如每日預備一桶500ppm漂白水,進行至少一次環境整體清潔工作,尤其對於民眾可能接觸的範圍如門把、桌面、櫃檯等,建議每2個小時配戴手套以漂白水擦拭消毒。電腦鍵盤與滑鼠等藥師執行業務會使用到的範圍,也需留意清潔工作
3. 錢幣可安排專職收錢人員,不碰其他物體,其他人不碰錢。或是每次接觸錢幣後皆清潔手部才碰其他物體。



## 7 下班後返家自我防護事宜

### 1. 回家時建議：

- (1) 入門處放酒精，進門把外出過的髒衣服脫下集中（例如只是下樓買東西，等一下還是可能要再出門），只戴了一下下的口罩也是集中放置，旁邊也放垃圾桶專門丟感染性口罩。
- (2) 入門處放置空紙箱，暫放採買回來未消毒物品。
- (3) 要清洗的衣物放在污衣籃，之後洗乾淨了要拿乾淨的洗手籃去收。
- (4) 徹底以洗手乳洗手。
- (5) 消毒外出過但會拿進家門或手部最常接觸的用物（eg. 手機、筆電、眼鏡、錢包、鑰匙），從最乾淨的開始消，我自己是用消毒濕紙巾消。
- (6) 消毒買回來的東西才拿進家裡（連生鮮食品、零食外包裝也消毒）。
- (7) 洗澡。
- (8) 定期以稀釋漂白水（1:99）清潔居家環境，記得擦拭手部常會接觸的地方（門把、燈按鈕、洗手台手把、馬桶按鈕等）。

### 2. 出門可以注意的：

- (1) 不到處亂摸，不接觸眼口鼻。
- (2) 買東西看好再拿，不要拿起來看一看又放回去。
- (3) 用物品代替手指按電梯按鍵（我是用伸縮式的橡皮擦，要按按鈕時推出來），不然就是一直用酒精消毒雙手。
- (4) 身上準備小罐消毒液隨時清潔雙手。
- (5) 口罩請戴好，連在上班的地方也是，吃飯時間脫下口罩後避免交談。
- (6) 減少外食，也減少擠大眾運輸，如果選擇搭計程車盡量用車隊 app，方便留下紀錄，最壞狀況是中間有人感染了起碼傳染鏈還串得起來。

## 8 進入藥局是否需要量體溫？

要量體溫，營業場所及公共場域應確保民眾維持社交距離或全程佩戴口罩/使用隔板，並建立實聯制，執行體溫量測、手部消毒、環境清消、人流管制、總量管制、動線規劃等防疫措施；無法落實前述措施之場所應暫停營業。

## 9 送藥到府及居家藥事服務

1. 民眾若聯繫藥局，告知因居家檢疫或居家隔離而無法取得慢箋藥品，可請民眾洽詢各縣市居家檢疫及居家隔離關懷服務中心，告知有用藥需求，需要協助媒合至某指定藥局或提供相關服務。目前部分縣市藥師公會已與所在縣市關懷服務中心合作，媒合藥局協助進行調劑、送藥等服務。
2. 若有送藥至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民眾之業務，建議在居所大廳或戶外將藥品交付予未接受隔離的病人家屬，避免進入隔離處所。如因居家藥事服務需進入隔離處所，應配戴口罩，並且在手部清潔後才可觸摸自己的眼口鼻等部位。
3. 若接受隔離的病人獨居，應要求病人以手機照相或傳真將處方傳給藥局，藥師以處方副本進行藥品準備，或以電話與病人約定將處方箋放置於門外容器，讓藥師以不接觸為前提取得。
4. 送藥到府及居家藥事服務時應注意以下步驟：
  - (1) 進入病人居所前戴上醫用/外科口罩與手套。
  - (2) 要求對方戴上醫用/外科口罩，否則不得提供超過 15 分鐘之服務。



- (3) 進入病人家中除非必要不要觸摸家中家具。
- (4) 手或手套不可觸摸自己的眼口鼻。
- (5) 衛生局轉介之送藥到府不用過健保卡，其餘若有過卡需求則使用手提電腦/行動VPN/讀卡機完成過卡程序。
- (6) 交付藥品進行用藥相關衛教，或可提供病人或家屬書面的衛教單張，再以視訊或電話方式補充。
- (7) 離開病人處所以後，以正確方式脫下手套廢棄。

## 10 鼓勵藥師接種疫苗

- 公費接種疫苗地圖：<https://antiflu.cdc.gov.tw/Covid19>



- 新北市 COVID-19 疫苗接種院所：  
<https://www.cdc.gov.tw/Category/MPage/7QiOF0wy5I0cTpFvFy0V2Q>。
- 由藥師就近找院所比較會是快速進行的方法。
- 受雇藥師接種疫苗若發生不良反應，至接種次日 24 時止可憑紀錄卡向雇主申請疫苗接種假，視為不支薪的防疫假，雇主不得視為曠職、強迫以事假或其他假別處理，亦不得扣發全勤獎金、解雇或為其他不利之處分。

## 11 接觸者匡列說明

1. 不列入接觸者：
  - (1) 醫療照護工作人員進行收集病史資料時，如詢問 TOCC：旅遊史 (Travel history)、職業別 (Occupation)、接觸史 (Contact history) 及是否群聚(Cluster) 等資訊，醫療照護工作人員有佩戴醫用/外科口罩，且確定病例就醫時亦有配戴口罩，則屬有穿戴適當防護裝備之人員。
  - (2) 確定病例就醫時有配戴口罩，且同時期候診之其他就醫民眾有配戴口罩者，屬有適當防護裝備之人員。
2. 匡列為接觸者：曾與確定病例在無適當防護下 2 公尺近距離接觸之人員。台灣疾病管制署的介入措施為「居家隔離」，匡列接觸者的定義則為「自個案發病日起至隔離前，在無適當防護下曾有長時間（大於 15 分鐘）面對面之接觸或提供照護、相處、接觸病患呼吸道分泌物或體液之醫療人員及同住者」。
3. 衛生主管機關疫調人員於進行接觸者匡列時，除可依本原則作業外，可視醫療照護工作人員實際執行照護行為時與確定病例之接觸情形彈性加以調整。

## 12 與廠商代表減少直接接觸

建議廠商拜訪、寄單、請款、對帳……，一律採用電話、通訊軟體、郵寄、匯款方式處理。

## 13 藥局應提高藥品備貨量

請社區藥局適度提高備藥量，以因應醫院處方量增加。



14	<b>防疫照顧假規定：</b>
<p>因應疫情停課期間，家長可申請「防疫照顧假」，只要符合下述規定雇主應予以准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有照顧12歲以下學童之需求，家長其中一人得請防疫照顧假。</li> <li>2. 有照顧就讀高中學校（含高中、高職、五專一、二、三年級）或國中持有身心障礙證明之子女之需求，家長其中一人得請防疫照顧假。</li> <li>3. 短期補習班、幼兒園及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等教育機構，如比照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規定停課者，亦得申請防疫照顧假。</li> <li>4. 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服務停止收托期間，兒童之家長其中一人得請防疫照顧假。</li> </ol> <p>前述「家長」，包括：父母、養父母、監護人或其他日常實際照顧兒童之人（如爺爺、奶奶等）。</p> <p>家長除得請防疫照顧假外。</p> <p>可以選擇請#家庭照顧假、#特別休假或#事假以為運用。</p> <p>勞工因有「防疫照顧需求」而未出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雇主不得視為曠工、強迫勞工以事假或其他假別處理。</li> <li>2. 也不得扣發全勤獎金、解僱或予不利之處分噢！</li> </ol> <p>▶ 雇主如扣發全勤獎金</p> <p>👉 將依違反勞基法第22條工資未全額給付處罰</p> <p>▶ 如強制勞工一定要請特別休假或事假</p> <p>👉 將依違反勞基法第38條或第43條規定處罰</p> <p>以上處罰金額都是2萬元至100萬元</p> <p>💡 防疫照顧假詳細Q&amp;A看這裡：<a href="https://bit.ly/2S0z5sl">https://bit.ly/2S0z5sl</a></p>	
15	<b>醫療費用審查：</b>
<p>因應疫情嚴峻，為讓醫療人員全力投入防疫，自即日起至7月底止，暫停抽審及事前審查申請作業，後續視疫情調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所有總額醫療費用案件自110年4月至110年7月(費用年月)暫停抽審，包含隨機、立意抽樣及專案管理等。</li> <li>2. 自即日起至110年7月底止，免除所有事前審查及特殊審查申請作業，院所自主管理，依病人病情及給付規定，提供相關醫療服務，包含醫療服務項目、藥品及特材等。</li> </ol>	
16	<b>有關慢箋第三次藥品已快使用完，原與大醫院預約看診，但接獲醫院來電因考量疫情取消情況之處理辦法：</b>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建議告知民眾先去電詢問原本處方的醫療院所，可能會有準備因應的處理方式，若確認沒有，可由藥師轉介病人至鄰近診所或衛生所，依循原服用的藥品開立處方箋，若有部分科別的藥品開不出來請醫師列為自費品項。</li> <li>2. 建議事先與鄰近診所或衛生所溝通轉介及缺藥時以「三同學名藥」替代時對民眾教育以增加轉介診所或衛生局後之用藥配合度。</li> </ol>	
17	<b>接獲衛生主管機關書面通知停診（業）者，請儘速向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提出申請補償作業</b>
<p>詳細資訊請參閱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COVID-19停診(業)補償(貼)專區」。  <a href="https://www.nhi.gov.tw/Content_List.aspx?n=E7136CC19D5E050C">https://www.nhi.gov.tw/Content_List.aspx?n=E7136CC19D5E050C</a>」。</p>	



中央健康保險署已開放健保特約藥局藥師可查詢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藥師在醫事人員卡及機構安全模組（SAM）卡認證下，可輸入病人身分證號查詢病人用藥紀錄，以提供慢箋預約領藥服務，相關操作流程請參閱說明。

1. 健保署訂於110年5月23日起，在全國第三級疫情警戒期間，開放健保特約藥局藥師可使用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藥師只要插入藥師(醫事人員)卡及醫事機構安全模組卡認證，再輸入病人身分證號，就可以查閱病人近期用藥紀錄。
2. 慢性病患可先透過電話或網路提供社區藥局藥師必要領藥資訊，如：身分證號、處方開立院所名稱及就診日期等，再由藥師預先於「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查閱病人用藥資訊，確定病人手邊餘藥天數在10天(含)以下，就可以進行慢性病患所需用藥的調劑作業。等到慢性病患到達藥局時，藥師除進行身分核對外，即可請病患刷健保卡領藥，如此將可減少等待時間，降低染疫風險。
3. 相關宣導圖片如下：

## 特約藥局慢箋預約領藥安全又便利

**1**

1.身分證號  
2.處方院所  
3.處方就醫日期

電話或網路  
預約慢箋領藥服務

**2**

醫事人員憑證IC卡  
健保安全模組卡  
SAM Card

認證醫事人員卡及SAM卡

---

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

- 1.本查詢作業以查詢通訊診療或居家醫療病患(COVID-19疫情)或緊急醫療病患(檢傷分類第一至三級病患)資料為限。
- 2.請遵守個人資料保護及隱私保護規範。
- 3.如需複製病人醫療資料應符合診療目的之用，否則自負相關法律責任。

身分證號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專區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效期內處方箋 效期內處方箋

已檢期處方箋

資料說明	處方	資料	就醫中	院所	醫事人員姓名	社服	主治醫	藥品標準代碼	藥品名稱	規格	用法	請購處方	備案序	慢性病連續
門診林正誠醫師 處方詳情 用藥日期	健保卡 卡上: 0010 專案	邱嘉元 0131060029	陳國華	雙海特信藥 藥房內購	BC21628421	KARY ONE OPHTHALMIC SUSPENSION	28	1	8BD		110/03/05			

**3**

輸入病患身分證號  
點選慢箋專區  
查詢效期內慢箋  
調劑紀錄備藥

**4**

病患持處方  
箋及健保卡  
至藥局領藥

詳細操作說明可在健保VPN下載參考！網址：<https://medvpn.nhi.gov.tw/iwse0000/IWSE0030S02.aspx?bc=IMM>

### 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

**醫事人員專區(常用)**

- 健保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首頁版)
- 保險對象特定醫療資訊查詢作業
- 醫事人員溝通平台
- 院所申報醫師別概況作業
- 住院病例組合編審查詢作業

**醫事機構登入(常用)**

- 醫事人員卡
- 健保卡
- 自然人憑證
- 醫事機構卡
- 政府單位憑證卡

業務公告 進階查詢 諮詢窗口

**醫審及藥材組 / 110.05.22**

本署已開放健保特約藥局藥師可查詢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藥師在醫事人員卡及機構安全模組(SAM)卡認證下，可輸入病人身分證號查詢病人用藥紀錄，以提供慢箋預約領藥服務，相關操作流程請參考附件。[詳細資料...](#)

1100521\_chronic\_illnesses\_prescriptions.pdf

詳細的操作說明可在健保 VPN 下載參考：

<https://medvpn.nhi.gov.tw/iwse0000/IWSE0030S02.aspx?bc=IMM>

**19 目前雙北疫情持續嚴峻，若有確診個案到過藥局，藥局需隔離處理方式是？**

綜合結論及因應方案如下：

1. 執行確診染疫匡列有專責單位及專家，負責判斷隔離匡列的層級，若確診個案當事人或家人到過的藥局，藥局的同仁若須被隔離或檢疫，一定會被通知。
2. 目前藥局未被通知，主因與染疫者接觸的時間點，接觸時間短，與其家人接觸是間接接觸。
3. 若得知確診個案當事人或家人到過的藥局時，藥局環境立即消毒，服務人員加強定期量體溫，多注意身體變化。
4. 宣導會員，除做好量體溫、酒精消毒、實聯制、戴口罩外，強烈建議配合公會強化版的賣場防疫隔離工作，賣場定期消毒。
5. 我們建議會員的方向是阻絕(病毒)於境外，就是減少甚至完全隔絕病毒進入。為了避免民眾進入室內造成交互感染，我們可以在門口設立櫃檯提供快速服務。可讓民眾在室外通風保持適當距離等候，減少民眾受感染機會。

**20 健保署因應 COVID-19 之調整作為-與藥師相關重點摘錄**

**# 1100525 新增**

1. 調劑處方箋張數超出合理量暫停實施  
110年5月至7月診所及藥局無每人每日調劑處方箋上限，惟須注意第八十一張（山地離島地區一百零一張）起以第二階段合理調劑量支付點數20點計算。
2. 首次使用安眠藥不受7天限制  
自即日起至110年7月底止，針對zaleplon、zolpidem、zopiclone及eszopiclone，首次就診病人，醫師開立上述藥品，不受給付規定7天之限，藥師可鼓勵失眠病人至鄰近診所或衛生所接受診療。
3. 醫療費用申報期限放寬  
因受疫情影響，院所自即日起至7月底(即費用年月109年11月以後之醫療費用申報案件)，依全民健康保險法62條第2項規定，原費用申報應於6個月內為之期限，得以放寬。
4. 給付規定涉及院所層級、專科別、或需特定評估或檢驗檢查之限制免除  
即日起至110年7月底止，藥品、特材給付規定涉及院所層級、專科別、或需特定評估或檢驗檢查之限制免除，故藥師可鼓勵慢性病人至鄰近診所或衛生所開立與原就醫院所相同或以三同學名藥替代之藥物治療。
5. 慢性病患委請他人代為陳述病情領取相同方劑  
暫定至110年7月底止，放寬國內有長期慢性病用藥需求之保險對象，可委請他人代為陳述病情領取相同方劑，代領每次領取1個月藥量為上限，故藥師若遇不便就醫之民眾，可告知其親友可選擇通訊診療，或由親友至鄰近診所或衛生所代為陳述病情領取相同方劑。
6. 藥局以查詢病人身分證號查閱用藥紀錄以提供慢箋預約領藥服務  
開放健保特約藥局藥師可查詢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藥師在醫事人員卡及機構安全模組(SAM)卡認證下，可輸入病人身分證號查閱病人用藥紀錄，以提供慢箋預約領藥服務，開通相關功能流程如下：



- i. 進入 VPN 頁面後，點選左列【機構管理者作業】，點選【使用者授權管理作業】，將現行機構使用者中【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權限打勾後儲存。

我的首頁 > 機構管理作業 > 使用者授權管理作業

現行作業區

使用者授權管理

權限條件: 現行機構使用者

權限	業務代號	業務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QPS	防虎口毒管性系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MM	健信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MP	特定地區旅遊及接觸史查詢系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WM	醫療費用申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WF	醫療費用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IM	保險對象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PA	健保卡就醫上傳檢核結果查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QB1	事前審查
<input type="checkbox"/>	QPC	居家鞋履藍牙方案(限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HC	健保IC卡醫書勾稽作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HMA	醫務行政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PB	醫療資料傳輸共通介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PC	高層次指定就醫查詢作業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EA	院所資料交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MQ	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

到第 1 頁

儲存

- ii. 點選左列功能下方可見出現【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

我的首頁

服務項目

公告事項

防虎口毒管性系統  
 機構管理作業  
 健信醫療資訊雲端查詢系統  
 特定地區旅遊及接觸史查詢系統  
 醫療費用申報  
 保險醫療費用申報  
 醫療費用支付  
 保險對象管理  
 健保卡就醫上傳檢核結果查詢  
 事前審查  
 健保IC卡醫書勾稽作業  
 醫務行政  
 醫療資料傳輸共通介面  
 高層次指定就醫查詢作業  
 院所資料交換  
 因應天災及緊急醫療查詢作業

公告事項

◎每日上午5:00至8:00因進行例行系統維護醫療費用檢核作業將暫停服務，但仍可正常收付，至於本時段上傳處理狀態為「檢核中」，將於上午8:00開始檢核傳輸，請勿於已上傳檔案時，以免影響優先檢核權利。(106.12.26)

◎全民健康保險醫療事務系統(掛號、住院及欠付續保/醫療費用點數申報格式及填表說明)(102.05.15新增)，相關文件請參考首頁左側下載專區「服務項目\_醫療費用申報」文件。(106.12.26)

聯絡窗口

服務類別: 請選擇

下載連結專區





iii. 輸入民眾身分證字號即可查詢雲端藥歷及檢驗值，必要時可點選【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專區】。

雲端藥歷

ATC3名稱: 全部 | 成分名稱: 全部 | 藥品名稱: 全部

序號	ATC3名稱	成分名稱	藥品名稱	用法	給藥日期	給藥劑數	備註
1	H01AD01	消炎及抗風濕藥 (Anti-inflammatory and antirheumatic products)	Hefenamic Acid	TI D	9	110/04/15	0 0 6
2	N02BA01	止痛藥 (Analgesics)	Acetaminophen (=Paracetamol)	TI D	9	110/03/17	0 0 4
3	R06AD02	抗過敏藥 (Antihistamines for systemic use)	Cetirizine Dihydrochloride	TI D	3	110/03/17	0 0 0

iv. 依據【效期內處方箋】內容判斷是否預先協助民眾備藥，減少民眾出入藥局次數。

慢性病連續處方箋

效期內處方箋

序號	資料	藥名	劑數	用法	給藥日期	給藥劑數	備註	
1	門診特定藥品 備藥備藥續用藥日數	0001	3531143480	內科 處方	雙劑前 處方	AC150781G0	DIPHENIDOL S.C. TABLETS (鎮瀉/膠囊)	28 84 TI D 84 110/03/05 110/03/05
2	門診特定藥品 備藥備藥續用藥日數	0001	3531143480	內科 處方	雙劑前 處方	AC47232100	NILASEN TABL ETS 24MG	28 56 BI D 84 110/03/05 110/03/05
3	門診特定藥品 備藥備藥續用藥日數	0001	3531143480	內科 處方	雙劑前 處方	AC150781G0	DIPHENIDOL S.C. TABLETS (鎮瀉/膠囊)	28 84 TI D 84 110/03/05 110/04/08
4	門診特定藥品 備藥備藥續用藥日數	0001	3531143480	內科 處方	雙劑前 處方	AC47232100	NILASEN TABL ETS 24MG	28 56 BI D 84 110/03/05 110/04/08

研議中

視疫情發展狀況，且社區藥局可協助送藥，再研議放寬慢性病連續處方箋得一次領取該處方箋總用藥量。

